

可
蕊

都城女奇談



文化藝術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都市妖奇谈

kerui Works 可蕊著



THE LEGEND OF SPIRITS IN CITIE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都市妖奇谈. 2 / 可蕊著. —北京：文化艺术出版社，
2009. 11

ISBN 978-7-5039-3972-3

I. 都… II. 可… III. 科学幻想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194501号

都市妖奇谈②

著 者：可 蕊

责任编辑：陶 玮

策划人：叶 扬 李佳婕

装帧设计：雷 鸿 金 鑫

出版发行：文化艺术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北里甲 1 号 100029

网 址：www.whyscbs.com

电子邮箱：whysbooks@263.net

电 话：(010)64813345 64813346(总编室)

(010)64813384 64813385(发行部)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温林源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2009 年 12 月第 1 版

2009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640 × 960 毫米 1/16

印 张：21

字 数：250 千字

书 号：ISBN 978-7-5039-3972-3

定 价：29.8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印装错误，随时调换。

五百万人口的现代都市却住着三千多只妖怪？！
它们隐藏在人类之中，甚至与你擦肩而过。
《山海经》、《搜神记》这些古籍中虚无飘渺的妖孽们都一一登场，出乎意料的是在他们身上，少
了一份妖气，却多了一点人情味。妖怪的可爱，妖怪的执著，妖怪的寂寞，妖怪的心酸，妖怪的爱
情，妖怪的固执，妖怪的缺点，也是我们人的共性。



可 芯

都 市 妖 奇 谈 ②



章节

幻游记

CHAPTER 01

5

章节

朋友

CHAPTER 02

93

章节

真心英雄

CHAPTER 03

119

章节

万寿猫最高

CHAPTER 04

155



五道口戀愛
CHAPTER 05



死者的舞蹈
CHAPTER 06



种地（新篇）
CHAPTER 07



荒山夜雨
CHAPTER 08



巴蛇

(蜀巴):

一条硕大无比的蛇的形体已经看得出来了，从那团混沌消失后留下的眼睛周围，出现了蛇头的轮廓，它的头放在那个祭坛上，而周围缓缓移动、起伏着的山峰则剥落了岩石泥土，露出了鳞片，化作了蛇鳞盘着的身体。



壹

CHAPTER 01

幻游记

◎孟姜不知道自己可以回去的地方在哪里，他屈屈地低沉的吟唱着，然后声音越来越低沉。

都市妖奇談
I SPY IN THE CITY

“我再郑重声明一次，我非常讨厌医院这种地方，你最好快一点说找我来干什么？我可是保留着生气的权利的！”火儿来到医院之后大摇大摆地站在了灯管上，对着南羽用跑得不得了的口气说着。

南羽一边给站在跟前的一名病人检查，一边慢慢地对他说：“你小心不要被人类看见听见啊，再等一下就好了。”

“哼！”火儿开始生气了，身体上的火焰一下子转换成了金黄色。

今天早上，南羽突然打电话“请”他来医院一趟，火儿因为曾经被医院里的伙食“毒害”过，所以对“医院”这种地方十分讨厌，想也不想就要拒绝。可是周影却说：“你就去看看吧，南羽又不是要你去吃饭。”

既然周影都这么说了，心胸宽大的火儿当然不好一味地拒绝，于是抱怨着出了门。可是当他装着一肚子埋怨来到了医院之后，南羽竟然在替人看病，没有马上招呼他。

“哼，从来没有妖怪敢让我等这么久（已经等了七分钟了），你最好别让我真的生气！”

火儿喃喃咕咕地抱怨着。南羽一直送病人出了门，才转过身来说：“让你久等了，火儿。”

“知道就好！快说找我干什么！”火儿心里已经认定了南羽一定是有什么事找自己帮忙才找他来的，有求于人还这么嚣张地让人等，他的口气自然气冲冲的。

“其实是我有点东西，想问问你要不要？”南羽领着火儿走出自己诊室的门，边走边说，“昨天有一只朱厌来这家医院觅食，伤了一个住院的孩子，所以我把他杀了。我是不吃这些的，想起周影说过你喜欢吃，所以找你来看看。”说着打开一个医院里放死者的柜子，里面露出一只猿猴似的妖物来。

火儿眼睛一下子睁大了：“朱厌！真的是朱厌啊，我在山里吃过，来到这里之后还没有见过呢。这个很好吃啊，你真的要给我？”说着吞了吞口水。

“当然是真的，我留着又没有用。”

“南羽，我太喜欢你了！”火儿立刻把刚才所有的不满丢到了九霄云外，用力拥抱着南羽一下，再确认一次地问：“全部都给我是吧？不是吸了血以后？”南羽微笑说：“全部。”

“哇！”火儿欢呼一声，扑到朱厌的尸体上随便撕下一块，就着自己翅膀烤了烤之后立刻大吃了起来。

“如果你想吃煮过的，我可以帮你弄一下。”南羽说。

“不用了……叭唧、叭唧……”火儿一边开怀大嚼一边说：“太好吃了……叭唧、叭唧，我好几个月没吃过妖怪了……”

南羽看着吃得兴高采烈的火儿，颇为感叹地说：“火儿，我觉得你真的很了不起——不是因为你的强大，而是因为你明明拥有如此强大的力量，却可以约束自己的欲望。如果你真的任着性子去干自己喜欢的事，去任意地吃妖怪和人类的话，这个城市里根本没有谁可以阻止你，这城市里的妖怪很快就被你吃光了吧？可是你却不这么做。所有的生灵都是一样，一是拥有了特别的强大和力量，就会自然而然地想要更多的权利和自由，只有其中最理智、最聪明的才会懂得自律，火儿，你就是这样的存在，我真的十分佩服你。”

“哈哈哈哈，那当然了！还用说吗，我是最厉害的！”火儿毫不客气地就接受了南羽的表扬——虽然他不是很明白南羽话中的意思——嘴里塞满东西，含含糊糊地谦虚起来：“我本来就是最了不起的！哈哈哈！”

南羽替吃得连嘴都顾不上擦的火儿倒了杯水。

火儿一通猛吃，不多会儿就吃下了小半只朱雀，感觉自己已经吃了八分饱，才满意地拍拍肚皮，腾出时间来问了一句：“你为什么不吃呢？这么好吃的东西，如果你要吃的话，我可以分给你半只的一半。”

“我不吃肉。”

“那让你吸几口血吧。”火儿知道僵尸的主食是鲜血，所以表现得大方得很。他肯把食物跟人分享，那说明他真是很喜欢这个人了。

“我是不吸自己杀的生灵的血的。”南羽淡淡地苦笑着说。

火儿惊讶地睁大了眼睛：“那你为什么杀他们？”

“我……不是为了食用。”

“不是为了食用？那杀他们也太浪费了，”火儿惋惜地摇着头说，“你一定浪费过很多好东西吧，我要是早认识你就好了。”

“所以说我比不上火儿你啊……”南羽若有所思地说。

“那当然了！”火儿马上赞同了她的观点，“不过你为什么要做这么浪费的事呢？你应该也是要吃血肉来维持生命的吧？”

“只是血！用别的生灵的血来维持生命，而吃肉只是爱好……吸干血之后再把肉吃掉……曾经我就是这样生活的……”南羽微微闭上眼说。

“喔，”火儿感兴趣地问，“可是现在不吃了？为什么？”

“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

火儿兴奋地说：“快，讲给我听听！我最喜欢听故事了！”

南羽看他全神贯注的样子不由一笑。她不太愿意跟别人讲起自己的往事，可是火儿的好奇不是想打探别人的隐私，而是正直地想知道一件他不知道的事，让南羽也忍不住想把自己的事讲给他听听。

“那时还是人类所说的宋朝，我刚刚从一具人类的尸体变成僵尸……”

直到黄昏，火儿才慢悠悠地拖着剩下的半只朱灰从医院中飞出来。现在的他吃得饱饱的，一整天南羽一直在称赞他，答应把以后除掉的妖怪全留给他吃，还为他讲了好几个发生在遥远时空中的精彩故事，真是过得惬意极了。火儿对“医院”的感觉现在已经完全改观了，暗暗决定以后要常来。

他一边飞一边想：赶快回家把食物放进冰箱里然后讲南羽的故事给影听，对南羽的事他一定会感兴趣的。火儿对于周影没有和他一样喜欢听故事的爱好而深感遗憾。如果周影也喜欢听故事的话，以后一定会主动去买故事书和VCD之类，而不用自己催他去了吧？

嘿嘿，就这么定了。他兴冲冲地飞着，忽然前方飘过一种特殊的气息，顿时把他的注意力全部吸引了过去。

这是什么？在一瞬间里火儿全身的毛都炸了起来。

虽然陌生，但是作为灵兽血脉中的某种东西似乎被那种气息唤醒了一样，火儿身体的火焰竟然不受控制地转化成了深蓝色，这是目前他的身体能够达到的最高温度。到了这种温度下，他自己已经很难控制自己的火焰和热量，顿时在他周围的事物都开始因为高温而扭曲、气化，幸亏此时此刻他飞在空中，才没有什么生物遭受无妄之灾。

火儿并不愿意处于这种自己不能控制的状态，但是就好像被一种本能牵引着，他没有办法收敛自己的能力。可恶的东西！

火儿不知道那是什么，但是从骨子里就对其有种厌恶，于是毫不犹豫地向着那个方向而去。空中一团因为高温而出现的气旋划出优美的弧线，向着远处那团点缀在都市中的翠绿而去……

“是吗，他昨天傍晚就回来了？嗯，我知道了，我去看一看他是不是和林睿在一起玩，好，再见。”周影放下打给南羽的电话，叹了口气。

火儿一天一夜没有回来，本来周影还以为火儿一直在南羽那里，可是当他终于等不下去而打电话给南羽时，南羽却说火儿早就走了。

火儿从来不会离开周影身边很久。他和周影的生活一直是父子相依走过的，这已经成为了他们的习惯。火儿如果这么久不回来，都会告诉周影一声他

要去干什么，或者遇上突发事件需要长时间呆在外面，也会半路上回来交代一下再去进行。现在他竟然这么久没有回来，也没有消息，而且南羽说他走的时候还带着半只朱雀，一般这种时候他会急着回来放进冰箱才对。

“难道去了林睿那里和他分着吃了？”周影这么想着，拨通了林睿家的电话。

“火儿？没有来啊！我好一天多没见他了！他怎么了？没回家？”

“嗯，一天一夜没回来了。”周影的手不由得搓揉着电话线，他现在的样子和在为子女担心的人类父母差不多。

正在写作业的林睿找到了一个让自己结束被作业折磨的理由，他用手指一拂，作业本上就出现了和他的字迹写得一样的答案，然后把本子一丢站起来说：“我去帮你找他！我们还约好了一起去游乐场呢，他怎么可能不回家等我？”这时外面传来了开门声和女子的声音：“小睿，帮妈妈拿一下东西，妈妈买了你喜欢吃的炸鸡。”

“妈妈回来了。”林睿吐吐舌头，歉意地向电话那边的周影说，“那我不能和你去了……不过放心好了，他不祸害别人就不错了，不会遇到什么危险的。”

“嗯，那我去问问刘地，他说不定知道什么。”

“找到他要告诉我啊！别让我担心，老记挂着他会闯什么祸！”林睿挂电话之前叮嘱一声。

林睿自然是了解自己的朋友的，火儿那个家伙按实力来说立新市是没有谁敢主动招惹他的，按照性格来说更是让人避之唯恐不及，只有他欺负别人，不可能会有什么事。周影竟然这么紧张，真是怪事！

“真是的，都怪周影那副紧张的样子，把我也弄糊涂了，找他还不如担心一下遇到他的人多可怜。还是妈妈买的炸鸡比较重要！回头再跟他这个不守信用的家伙算账。”于是他跑去迎接母亲，把火儿这件事放到了脑后。

“啊啊啊啊啊！”

刘地捂着头跳起来叫着，把周影吓了一跳——仅仅是问了问他知不知道火儿在哪里，他怎么就这样了？难道他们之间又发生什么冲突了？

刘地嚎叫了一阵子，哀怨地对周影说：“你知不知道今天晚上我要去四间酒吧和五个女人约会，还要去吃一个早就选好了的人，还要到一个贪污犯家里没收他的犯罪证据？（即把别人贪污的钱拿走自己花掉）”

“不知道。”周影老老实实地问，“我只是问你知不知道火儿哪里，没有问你要去哪里。”

“这么美好的晚上，这么多美好的事在等着我！而你却提起那个瘟神！你

是不是故意跟我作对啊！你说你是不是故意的！上次看中要吃的人是被他抢去吃了！再上次抓到的妖怪也是！那一次和一个漂亮的白蛇精的约会因为他逼着我讲故事结果告吹了，对方事后还甩了我一耳光。再那一次和人类的约会因为他说那个人类他想吃掉，结果害我连手都没摸到。再一次……”刘地诉说着自己认识火儿之后的悲惨遭遇，真是滔滔万言，连绵不绝，口沫横飞地说了十几分钟，才做结束语说：“……现在我已经安排好了今晚的节目了，你又要我去帮你找他！”

“我只问你见没见过他，没让你帮我找他啊。”周影说。

“我可能不帮你找吗？”刘地把头伸过来问，“火儿竟然不见了，他这种家伙竟然也会不见！你说这样的事我可能不帮你找吗？”

“是吗，这么说你也没有见过他。”

“走吧，我们去找他吧……我的约会啊……我的宵夜啊……”刘地一边哀叹着一边拉周影一起走。周影虽然在为火儿担心着但是还是忍不住一笑。刘地还是这个样子，虽然心里十二分地愿意帮忙，嘴里也要说出一大堆抱怨来才甘心。

桌子摆上几碟小菜，烫上一壶老酒，再配着窗外月朗星稀。鹿为马把椅子搬到窗前，准备对月小酌一番。

最近他卦摊的生意不错，虽然他侄子鹿九一直不肯帮他做生意（鹿九认定他所谓生意就是骗人），但是钱能通神自然也能通妖，再加上他的人缘相当得好，所以有几只其他妖怪与他联系紧密，时不时会为他打个工，帮着他装神弄鬼，这就使得附近的人类对他十分相信，还给他封了个“神机妙算”的头衔。时近春节，想卜算自己明年运势的人类越来越多，于是鹿为马的荷包里的收入和可以带回家乡去的礼物也越来越多，这种局面真是太令鹿为马满意了。

“啊，真是不错的酒！”鹿为马端起杯子一饮而尽，咂着嘴说。

“是吗？我尝尝。”一只手伸过来，把酒壶从鹿为马的眼前端走。

“哇！”鹿为马一跳而起，把椅子桌子全碰倒了。刘地及时地抓住了那碟小菜，哗啦全倒进了嘴里。

鹿为马指着凭空冒出来的刘地和周影，结结巴巴地说：“你、你们……你们……”对于立新市的妖怪们来说，刘地和周影各自代表的就相当于“祸害”这个词汇。当他们两个一齐出现的时候，其结果当然就远远大于祸害 + 祸害 = 两个祸害的结果。

“别怕，不吃你。”刘地就着酒壶喝了口酒，“找你问一件事。”

“请、请讲，知无不言，知无不言。”鹿为马卑躬屈膝，无比谄媚地说。

“知不知道火儿在哪里？”

“火，火儿？”

“就是那只必方！”

“必……方……”鹿为马念起这两个字都心惊胆战的，“没……没……我没看见。”

“知道你没看见，你要是看见了他，我们现在就可能看不见你了。是问你知不知道他在哪里，来，想想看！”刘地“鼓励”地拍着他的肩。

鹿为马被他拍一下就矮几寸，拍一下就矮几寸，最后都快坐在地上了，哭丧着脸说：“您老明鉴，我见到必方逃跑都来不及，怎么还敢打听他去了哪里啊！”

“他说的也是，”周影对刘地说，“他不太可能和火儿有什么牵扯吧？”

“你不懂，”刘地又喝了一口酒，“这个家伙的耳朵可长了，这城市是有什么风吹草动，他比我听到风声的速度都快！我敢保证，火儿不见了这么重大的事件他一定知道蛛丝马迹的。”

“哪里，哪里，为了保命而已。”鹿为马听了刘地的“称赞”面有得意的神色。

“不是在夸你！”刘地拍了一下桌子，“快说，有没有什么线索？”

“没……”鹿为马刚想要否认却又收住，看着刘地的笑容和周影淡漠神情咽了咽口水说，“我想想，我想想。似乎……好像……”

“快想！”刘地装模作样地一拍手掌。

“灵兽！”鹿为马慌忙说，“这个城里有灵兽！”

“我知道，不就是火儿嘛。”

“不，不是必方。必方是火精，而我看那个灵兽是在湖水里的。”周影看着刘地说：“火儿虽然不怕水但是却很讨厌水，他不会下水的。”刘地扳着鹿为马的肩说：“很好，口头表扬你一次，现在说清楚点到底是怎么回事？”

鹿为马说：“那是昨天傍晚的事，当时在公园里摆卦摊的我刚刚准备收摊，忽然听见一阵奇怪的响声。我悄悄过去一看，只见人工湖里正掀起老大的波浪，就好像一个大漩涡正从湖底一圈圈地旋转上来，而周围的湖水翻涌得老高，还有一股凌厉的气息从湖中的漩涡里泛上来。我以前见过必方，我知道那种味道是属于灵兽的，所以头也不敢回地撒腿就跑，一直跑到了公园的另一头才藏到了树丛里，直到那种灵兽的气味不见了才敢出来。”

“那是什么灵兽？”周影喝问。

“不知道啊……我怎么敢看！看了的话也就不能在这里和二位说话了啊！不

过……”

“什么？”

“不过……那是一只大灵兽。”

“什么意思？”

“比那只必方大的灵兽，他发出的气味至少有那只必方的一倍！”

“大灵兽……”周影和刘地对视。火儿还是个小孩子，他虽然强大，可是缺少一种灵兽特有的威严。刘地和周影曾经看见过成年的必方的“影子”，那仅仅是几个成年必方几千年前留下的身影而已，就险些把他们逼到绝境。事后他们常常在心里想成年灵兽究竟多么强大？火儿长大之后也会成为那样吗？现在鹿为马一说到大灵兽，他们不约而同地想到了那些“必方的影子”。

“太可怕了……”周影喃喃地说。如果这个城市里来了那样的东西的话，真的要天下大乱了，“火儿他不是遇见那个灵兽了吧？”

“也许……”一向天不怕地不怕的刘地身上也有点冷，“凭火儿的脾气，他不会向别的灵兽低头的……”

“大灵兽……”

“大灵兽……”

他们再次对视着。

必方这个种群在灵兽中也是数一数二的强大，这次来这里的灵兽估计不见得会强得过一只成年必方，可是总能比得上“成年必方的影子”吧？那样的话，对付年幼的火儿恐怕绰绰有余，这么一来，火儿不就……

“哇！天呢！我怎么早没有想到！”鹿为马在一边狂叫起来，“两只灵兽在这里打起来的话，一两个人类的城市一眨眼就变成平地了！不行，我要快点逃走才行！”他手忙脚乱地翻着东西，口中嘟囔着，“明天一早……不，现在，现在就逃走！天啊！天啊！又一只灵兽，这个城市不能待了！”

他的动作果然快如闪电，不一会儿就打起了一个巨大的包裹，现出马形的原形，把包裹背在身上，撒开四蹄一溜烟地向城市郊外奔去，大概去找他侄子鹿九一起逃命去了。

刘地和周影谁也没有阻止他。“我要去找火儿！”周影决然地说，“不管是什，别说是灵兽，就算神、魔、仙什么的来也别想伤害火儿，除非我死了！否则……”他握紧了拳。

刘地在他手上握了一下，也深吸了口气。

“找到火儿了吗？”南羽飞得急匆匆地，险些和刚刚起飞的刘地、周影撞在一起。她一看清对方就急着问。

“没有……”

刘地把事情向她说了一遍。

“大灵兽……”南羽一瞬间也流下汗来。

她接到周影的电话的时候本来以为火儿只是像人类的小孩子一样跑到什么地方玩耍，忘记了时间，只是他毕竟是从自己那里出来后不见的，所以想来帮忙找他，于是卜了一卦。卦象显示的结果很是凌乱，南羽不知道这是因为自己占卜的对象是灵兽的缘故还是事情有什么蹊跷，但是还是想要赶来告诉周影，没想到却会听到这么惊人的事。

她活了一千年，除了火儿之外只见过一次灵兽。那是一只自称叫玄凤的成年灵兽。当时在试图拼命的妖怪们包围下，灵兽仅是举翅一挥，数百只妖怪就这样灰飞烟灭。当时的南羽只能够瑟瑟发抖，看着眼前的一幕连逃走的勇气都提不起来。

幸亏当时灵兽知道南羽不是和那些妖怪一起的，所以放过了她，只留下了一句“好自为之”便展翅飞去了。灵兽的英姿一直留在南羽脑海中，他的强大也常常令南羽在回忆中发抖。只是那只玄凤是个理智、正直、处事公平的灵兽，南羽这样没有被视为邪恶的妖怪才能在他的手下逃过一劫，可是其他的灵兽是不是都和他一样呢？万一……

“能离开这个城市就早点走吧，接下来还不知道会怎么样。”周影关切地向她说。

“你呢？”

“我去找火儿。”

“万一他和那只灵兽……”南羽看着周影坚定的神情，知道他已经做了最坏的打算，便咬着嘴唇说，“我和你一起去。”

“南羽，你不必的……”周影不知所措地看着她。

“停！停！停！”刘地一下子插到他们中间，“什么‘我陪你去’（捏着嗓子学南羽的声音），“你不必……”（学周影的面无表情），你们当我不存在啊！”

周影和南羽一起把目光移向别的地方。

“真受不了啊，鸡皮疙瘩都长出来了！”刘地一边说一边故意站在周影和南羽之间，挥着手说，“走吧，我们一起去。”

“去那个公园看看吗？”

“不、不、不，”刘地晃着手指，“想想火儿脾气，他身上带着食物，一定急着回家放进冰箱里，他不会拐弯跑到公园里去的。所以我们应该沿着他从医院回家之间最近的路线再走一次，看看有没有什么线索。”

周影和南羽一起点头。

刘地呻吟一声，用手支着身体竭力地从地上坐起来，他捂着自己的头用力晃晃，感觉脑子里一片空白。

“叭嗒……”

“叭嗒……”

刘地努力睁大眼睛看向声音的来处。

他现在身处一片山林中，小小的山丘线条温柔地起伏，覆盖着茂密但是并不高大的植被。看起来很是陌生的环境。刘地对于立新市周围的山区了如指掌，他不记得有这样地形特点的地方。在他的前面有一片树丛，刚才听到的声音就是从树丛后面传过来的。

刘地忍着强烈的头疼爬起来，拨开树丛走了过去，嘴里叫着：“周影，南羽……你们在吗？”

树丛后面有一个青年男子正在捆束木柴，那个声音正是他发出来的。他穿着一身古代人的蓝布衣服，头上挽着发髻，手边还放着一把斧头，正忙得满头大汗。

“干吗？在拍戏呀？”刘地咕哝。

青年男子听到声音抬起头来，看见了刘地眼睛立刻睁得铜铃般大。他盯了刘地数秒之后狂喊起来：“妖怪啊！鬼啊！山魈啊！”然后转身就逃。虽然连滚带爬地，但是逃走的速度倒也不慢，一会儿就消失在了树林中。

“什么啊……”刘地无力地坐在他扔下的柴捆上，“我是妖怪就不会是鬼或山魈，是山魈就不会是妖怪和鬼，是鬼就不会是山魈或者妖怪……你到底有没有常识啊……”他看着自己的手，原来，不知道什么时候自己已经显现出妖怪的形状来了，难怪那个人看了要逃。

“我这样也帅得不得了啊，你上哪儿再找我这么英俊的地狼……真是不懂欣赏……”他用利爪抓抓头，开始想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当时他和周影、南羽一起在空中沿着医院到周影家的路飞行了几趟，却什么异常也没有发现，于是他提议下去步行走一次试试，结果走到一半，突然……

“对了！那个时候——”刘地想起来了。